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府采购中心中标通知书

采购单位联系人：刘辉 13403887266

中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李俊岭 18939607345

致：项城市安福种植专业合作社

恭喜贵方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公开招标采购“项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6包”项目(项财招标采购-2025-15)中，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和采购人确定，你单位为本次采购中标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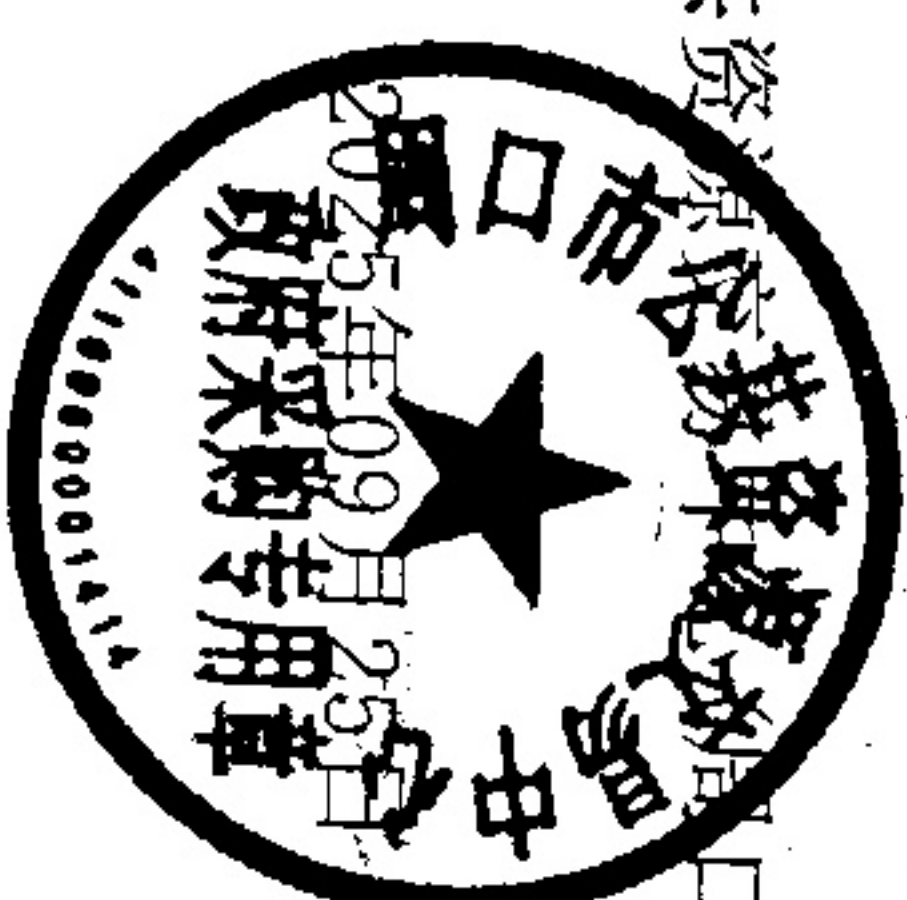
中标金额：1340616.00元

贵单位请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合同签订后1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

购网上公示。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友情提醒：若成交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可登录“周口市政府采购网”的“河南省政府采购融资平台”模块进行融资意向在线登记，并向融资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项城市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合同

(购买服务的主体与服务组织合同)

甲方：项城市农业农村局

乙方：项城市安福种植专业合作社 (服务组织)

项城市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按照服务组织应具备的条件和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项城市财政局、项城市农业农村局通过政府采购程序，确定 项城市安福种植专业合作社 为项目 六 标服务组织。按照《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的通知》和中共项城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项城市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通知》的精神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地点：项城市：新桥、贾岭。

二、服务内容（环节）：小麦季深耕和旋耕。

三、服务面积：26920 亩。

四、合同金额：大写：壹百叁拾肆万零陆百壹拾陆元整（小写：1340616 元）

五、付款方式

该合同金额为财政补助金额部分，为总服务费（即总投入资金量）的约 30 %，每亩补助人民币 49.8 元。支付方式为：乙方完成约定亩数和相应环节后申请验收，甲方组织验收组验收合格后，按照验收完成实际作业量报送市财政局申请进行服务补助，资金由市财政局按程序直接拨付给乙方。

六、质量及时间要求

(1) 小麦季深耕要求：利用机械深耕 25cm~30cm，增加土壤的透气性和渗透性，增强降水入渗速度和数量，促进根系的生长和发育。

(2) 小麦季旋耕要求：深耕之后利用机械旋耕 15cm~20cm 左右，将表层土壤旋转、打碎，使耕层疏松绵软、平整肥沃，适应作物生长发育的要求。

(3) 时间节点：2025 年 10 月 1 日-10 月 31 日（因不可抗拒天气等原因可适当调整作业时间）。

七、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1、甲方：组织相关部门对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的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做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的宣传和信息服务；做好对农业生产社会化工作的评估和验收；协助乙方解决服务过程中出现的有关方面的问题。

2、乙方：负责中标内容（小麦季深耕和旋耕）的具体实施，包括服务协议的签订、服务面积的核算、服务内容的具体协商等，签约服务对象必须是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农户、合作社、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小户面积占服务面积不低于 60%；单一内容服务要在季节农时适宜范围内；在当地季节农时约定的时间内，必须完成相应单一内容服务，服务工作完成 5 日内须向市农业农村局申请验收；实施过程中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各环节服务要求进行服务及田间管理指导，记载作业过程。每个服务环节均要留存影像档案，影像资料需显示服务地点、服务时间及作业面积。实施结束需提供实际的作业面积，并形成表格（服务作业单）由各级部门签字盖章，作业完成后交甲方存档备查。乙方要保证投入作业的机械技术状态良好，在农业生产托管服务中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作业，确保安全生产，如果出现安全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八、违约责任

若因乙方实际服务过程中因自身原因造成实施项目未通过验收，由乙方返工至合格，贻误农时造成损失的，由相关专家进行测算，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若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贻误，适时调整项目实施方案，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后，由乙方继续实施，乙方不承担责任。

九、其他事宜

1、乙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应及时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责任。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2、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可向人民法院诉讼。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开户行名称：项城市安福种植专业合作社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城市西大街西段支行

银行账号：941001010073736670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0日